

中央环保督察组向山东转办群众信访举报件及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二十二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类别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94	2828	枣庄市第十五中学东校教师家属院南墙上,建设多个信号塔,举报人担心辐射影响附近居民身体健康,向12345反映未解决,要求拆除。	枣庄市	其他	1.十五中东校教师宿舍位于十五中学校墙西,北龙头居委会向西约100米路北,现场未发现信号塔,但在教宿舍发现符合信访人反映情况的信号塔。该信号塔位于文化路以北东沙河西侧,教委宿舍南墙南侧。2.该信号塔为枣庄移动市分公司于2014年建设,因附近居民反对一直未架设光缆(没有启用),国资委也未将该信号塔转到铁塔公司管理,目前仍属枣庄移动市分公司所有。3.针对信访人反映曾就此问题向12345反映过,未得到解决的情况,经调查,区政府办公室、区环保局及文化路街道,均未接到过相关信访信息。	是	关停取缔	鉴于该信号塔目前处于闲置状态(没有启用),文化路街道已与枣庄移动市分公司取得联系并函要求拆除该信号塔,枣庄移动市分公司已向枣庄移动公司汇报,并获批准。已于9月8日完成该信号塔的拆除工作。	
95	2829	青岛市黄岛区海南路九方海悦园小区,网内多家饭店,油烟严重,油烟机及排气扇噪声扰民,污水排到小区路面。	青岛市	油烟、噪声、水	1.九方海悦园小区位于滨海大道以北,海南路以东,月亮湾路以南,周围网内饭店共19家,主要从事烧烤、炒菜、面食加工等,均属小型饭店,均办理了《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其中,14家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4家已安装油烟净化设施,1家烧烤店在室内使用带有油烟净化设施的烧烤炉,餐饮店经营时产生油烟,噪声主要来自油烟机及排气扇。2.经现场检查,未发现业户将污水倾倒入路面现象,业户生活、经营污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是	责令改正	1.由隐珠街道负责,根据区政府下发的《关于2017年全区餐饮业经营场所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标准要求,宣传引导辖区内餐饮业户严格按照方案的标准自行整改。2.由区市场监管局负责,对在居民楼下餐饮业户按照相关标准提出意见,并加强日常监管。同时由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对居民楼下新开设的一律不予批准。3.由隐珠街道办事处牵头,区环保局配合,委托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9月8日前完成该小区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的餐饮业户的油烟、噪音排放情况检测,对检测不合格的饭店,由各部门联合下达停业整改通知。9月8日前督促15家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的餐饮业户安装并整改到位。已完成。4.由隐珠街道负责,责令小区物业公司加大小区环境卫生、乱倒污水现象的整治力度,并保持常态化。	
96	2830	临沂市经济开发区香港路与长安路上,夜间运输车辆,工程车辆通行较多,噪声扰民。	临沂市	噪声	群众反映的香港路为南北走向,长安路为东西走向,为临沂经济开发区的两条城市道路。两侧有多个建筑工地,同时也是通往附近农贸市场及临沂飞机场的主要道路。存在运输车辆、工程车辆通行现象。2015年6月,交警部门对城区道路实施限行,其中,长安路西段载货汽车全天禁行(香港路以西),中段(香港路至沃尔沃路)6:00-22:00时2吨以上载货汽车禁行,东段(沃尔沃路以东)为非禁行路段;香港路中段(皇山路至华夏路)6:00-22:00时2吨以上载货汽车禁行,其他路段为非禁行路段。9月2日22时,经济开发区交警大队联合环保分局对香港路、长安路道路交通噪声进行采样检测,存在噪声超标现象(夜间环境噪声标准值为55dB(A))。	是	其他	1.实行通行证管理制度。经济开发区交警大队对运输居民必需品即蔬菜瓜果鲜活产品及城市建筑运输车辆办理限时通行证,严格实行通行证管理。2.加大视频巡检与现场巡逻管控力度,定期联合环保部门开展专项集中整治行动,查处夜间违反禁令标志通行车辆,对货车严重违法行为顶格处罚。3.完善综合降噪措施,引导货车绕行,最大限度减少夜间货车通行,降低夜间货车噪音污染;在香港路(皇山路至华夏路路段)设置货车禁行区域,全天禁止2吨以上货车通行;在长安路和香港路禁行路段完善电子抓拍系统,对闯禁区的货车实行24小时电子抓拍;在靠近居民社区的道路两侧采取密植绿化带等相关降噪措施,最大限度减轻夜间货车噪音污染。	
97	831-215	临沂市沂水县马站镇刘家城子村非法盗采村东河河沙,破坏生态环境。	临沂市	生态	刘家城子村位于马站镇驻地东1公里处,东邻马站河。调查组现场对马站河刘家城子段全程进行了察看,并留取了影像资料,未发现采沙设备和采沙遗留痕迹,当地河道河岸线生态良好,未发现破坏生态环境现象。	否			
98	831-216	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临港工业园山东海利化工有限公司向深井直排高盐有机废水,排放刺鼻异味气体,乱堆乱放固废,污染环境。	潍坊市	水、大气、固废	1.该公司处理后废水通过“一企一管”送入潍坊崇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理经核实,实际废水排放量与理论核算量基本一致,现场检查,未发现深井直排高盐有机废水问题。2.该公司自2017年7月26日停产检修,执法人员检查时发现在其污水处理站附近存在轻微异味。3.固废(危废)全部按照要求规范处置和暂存,未发现露天堆放和乱堆乱放现象。	是	责令改正	要求企业在停产检修过程中一并并将污水站废气无组织排放问题纳入整改范围,确保在恢复生产后,能够达到厂界无异味要求。	
99	831-218	前期反映“潍坊寿光市圣润化工有限公司,寿光环卫集团没有经营资质,违法收运、处置餐厨垃圾,地沟油”的问题(受理编号:2448),举报人对处理结果不满意,认为相关部门包庇企业。	潍坊市	其他	1.寿光市圣润化工有限公司证照齐全,具备餐厨垃圾、地沟油经营资质,经营范围包括360t/a餐厨废弃物、废弃油脂回收循环利用。寿光市环卫处与该企业签订了委托协议书。但该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有一定异味产生,该公司已经被列入寿光市人民政府关停名单,文家街道办事处于2017年7月对其进行了断电,并在车间门口张贴了封条。2.2017年9月1日,寿光市环卫处与寿光环卫集团、潍坊信达生物化工有限公司签订了《寿光市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协议》并开工建设,寿光环卫集团负责餐厨废弃物的收集清运工作,潍坊信达生物化工有限公司负责处置。3.调查组对两个企业的问题进行了深入调查核实,相关单位都认真负责地对待中央环境保护督察转办案件交办单,不存在包庇企业行为。	否			
100	831-220	青岛即墨市闫家岭村宏福居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直排废水、废气,污染环境。	青岛市	水、大气	1.青岛鸿(宏)福居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乳胶漆、腻子粉等。2.经现场核查,该公司2016年10月18日在即墨市注册成立,2016年底陆续从崂山区原厂址向即墨市通济新区闫家岭村原厂址搬迁,2017年7月底全部搬迁完成,其间不排除零星生产,产生废水废气。	是	关停取缔	1.因无合法土地使用手续,无污水排污去向,企业无法办理相关行政许可,通济新区管理委员会责令青岛鸿福居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于9月底将设备、原料进行清除。2.通济新区管委加强对企业巡查力度,督促其在规定时限内清理完毕。	
101	831-224	青岛市黄岛区长江路中段丁家河小区55号楼一单元602室内违建移动基站,辐射污染。	青岛市	其他	1.经查,该基站为青岛市黄岛区长江路中段丁家河小区55号楼楼顶基站,基站塔体归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所有,天线设备的产权及维护事宜属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所有。该基站已纳入《青岛市移动基站设施专项规划》,环境影响报告由山东省环境保护厅批复,作为公用电信设施,该基站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保护。2.移动通信基站设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并配发入网许可证,通信运营商基站设备严格按照国家环保标准进行采购,发射频率及等效辐射功率符合国家环境保护部GB8702-2014国家标准豁免范围要求,基站辐射值远低于一些普通的家用电器,对人体无辐射危害。3.2017年9月4日,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委托具备资质的专业第三方检测公司,现场对该站进行无线环评测试,现场测量点位电场强度均小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要求的12V/m,该基站不存在辐射污染现象。	否			
102	831-225	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青岛沙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直排废气、废水,污染环境。	青岛市	水、大气	1.信访人反映的“青岛沙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实为“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628号。2.现场检查,该公司2014年10月建设了梭织连硫废气、密炼机粉尘环保治理改造项目,并通过环保部门竣工验收,设施正常运行。2017年8月28日,崂山环保分局委托青岛易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废气排放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该企业有组织排放废气和无组织排放废气均达标排放。3.现场检查,2011年11月,该公司建成了污水处理设施,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并投入运行,具备日处理500吨生活污水、工业污水的能力,废水经过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排放和回收利用。9月3日,崂山环保分局对其处理后水进行取样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出水水质达到《山东半岛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但现场检查发现,该企业排污口设置不规范。	是	责令改正	1.崂山环保分局对该公司下达了《环境监察通知书》,要求其3日内对排污口进行整改,现已完成。2.崂山环保分局跟踪督促企业落实整改措施。3.相关部门加强监管,及时发现企业违法违规行为,确保企业依法依规生产经营。	
103	831-226	青岛市镇江路13号居民区啤酒站排放噪声,影响附近居民生活。	青岛市	噪声	信访人反映的青岛市镇江路13号居民区啤酒站是一处啤酒配送经营点,属无照经营,装卸啤酒时有噪音存在。	是	关停取缔	2017年9月2日下午,镇江路街道办事处会同市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当场对该处无证啤酒经营点进行了取缔,并责令其对环境进行了清理,下一步镇江路街道办事处和市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继续加大对该辖区的执法巡查力度,防止扰民问题再次发生。	
104	831-233	青岛平度市店子镇东前庄村周围肉食鸡养殖场,排放刺鼻异味气体、废水,污染环境。	青岛市	水、大气	1.经排查,东前庄村周围无肉食鸡养殖场,信访人反映的“前庄村”应为“西前庄村”。2.西前庄村有3个肉食鸡养殖场,3个养殖场所在区域均不属于禁养区和限养区,均未办理任何审批手续,除一户正在建设干粪棚外,其余两户均未建设干粪棚。粪便堆积晒干过程产生刺鼻气味。平度市环保局对3个养殖场周边空气进行取样检测,检测结果显示:两家养殖场产生异味气体超标,一家养殖场产生气体符合标准。3.3个养殖场均建有粪污沉淀池,粪污水进入沉淀池,但粪液晾晒过程中会产生污水外排现象。	是	责令改正、立案处罚	1.平度市店子镇政府组织相关人员对肉食鸡养殖场棚外粪污进行清理,并于9月3日下午清理完毕。2.平度市环境保护局责令3家养殖场立即改正违法行为,依法办理环保备案手续,规范粪便贮存场所,建设废水收集处理池,同时,对3家养殖场未办理环保备案手续的违法行为予以行政处罚。2017年9月4日平度市环保局对3家养殖场下达了《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罚款1.5万元。平度市环保、畜牧部门负责,督促指导养殖户9月7日前完善粪污处理设施设备,确保达到合格标准。已完成。	
105	831-235	潍坊市临朐县寺头镇铁寨村河道两侧多家养殖场排放粪便,刺鼻异味气体,污染环境。	潍坊市	大气、其他	该村所查出的养殖户均在限养区,河两边共有3家肉鸭养殖户,有异味污染。现在3家养殖户均与寺头镇政府签订保证书,其中2家保证5天之内将粪便清理完毕,拆除鸭棚。1家保证10天内肉鸭出栏后立即拆除鸭棚。另外,有3家养殖户,存在粪便异味污染问题。其中有2家养殖户已在离村庄500米之外的适养区新建养殖场,将在5天内完成搬迁。另1家养殖户正在离村庄500米之外的适养区内新建养殖场,将于9月20日建成,保证建成后立即搬迁。	是	关停取缔	寺头镇和县畜牧局加大巡查监管力度,确保按时搬迁。	
106	831-237	青岛平度市温州路东侧和胜利路南侧多家饭店,小吃部排放油烟、噪声扰民。	青岛市	油烟、噪声	1.经调查,温州路东侧共有门头房10家,均不涉及排放油烟及噪音扰民问题,胜利路南侧共有门头房12家,排放油烟涉及2家。家和兴美食店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油烟直排;嘎嘎香肉店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油烟直排。2.经调查,噪音扰民问题涉及2家,中庄老式馒头店和家和兴美食店经营者使用风机产生的噪音,存在扰民现象。	是	责令改正	1.平度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嘎嘎香肉店下达了《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责令其2017年9月4日前改正违法行为,加装油烟净化设施。2.平度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家和兴美食店下达了《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责令其2017年9月5日前改正违法行为,加装油烟净化设施,改造风机设备,加装消音设施。现已完成。3.平度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中庄老式馒头店下达了《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责令其2017年9月5日前改正违法行为,改造风机设备,加装消音设施。现已完成。4.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市环保局将进一步严格日常监督检查,确保整改到位。待限期整改时间到期后,将及时组织联合执法对上述三处存在油烟和噪音扰民的经营者进行核查,如当事人整改不到位或未按要求加装油烟分离设备,相关执法部门将对其依法立案查处。	
107	831-238	青岛市平度市原门村镇北多家高碳石墨厂违法生产,排放废水。	青岛市	水、其他	1.经查,信访人反映的多家高碳石墨企业分别是青岛东山石墨有限公司、青岛志国石墨有限公司、青岛德鑫石墨有限公司,3家石墨企业位于李园街道原门村镇驻地北顺兴路西侧,主要从事高碳石墨生产。3家企业均环评手续,但未经过环评验收。2.现场检查,3家石墨企业均处于停产状态。2017年1月4日,由于存在氢氟酸废气排气筒高度达不到环评要求,氢氟酸环境风险措施不到位,尚未取得泮河排放口设置许可等原因,平度市环境保护局对3家石墨企业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高碳生产项目停产,停产期间,平度市环保局多次现场检查,均未发现3家企业有擅自恢复生产的迹象。此前,该3家企业存在过违规生产问题,均已给予处罚。3.现场检查,3家石墨企业联合投资建设了污水处理厂,日处理污水1000立方米,2017年1月之前3家企业向泮河排放废水,2017年1月4日,因未取得泮河排放口设置许可等原因,被平度市环保局责令停产。因得不到平度市水利主管部门向泮河的排污许可,3家石墨企业切断了泮河排污口,在污水处理厂西侧,新建了一个1200立方米的防渗漏贮水池,启用2天即停用。	是	停产整治	1.平度市环保局已责成3家石墨企业严格落实专家组提出的整改要求,在未通过环评验收之前,不予发放排污许可证,不得投入生产。2.平度市环保局将会同李园街道进一步健全日常巡查和突击检查机制,加强对辖区内石墨企业的检查监管力度,防止企业私自生产行为发生,发现问题依法处理。	
108	831-239	青岛平度市巴龙服装违法生产,排放粉尘、噪声,污染环境。	青岛市	大气、噪声	1.经查,巴龙特制制衣有限公司,生产西服和标志服,主要为裁剪、缝纫加工,无漂染、干洗等工艺,无锅炉,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青岛崇泰环保平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环保手续齐全。2.现场检查,巴龙公司产生噪声的设备,主要为缝纫机和抽湿用真空泵,在裁剪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但车间是封闭的,对厂区以外不会造成影响。2014年、2016年,巴龙公司根据环评批复要求,两次委托平度市环境监测站对产生的噪声进行了检测,结果均达标。9月2日,平度市环保局对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进行了检测,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噪声均达标。	否			
109	831-240	潍坊青州市王坟镇平安庄金运来食品厂违法生产,向地下直排废水。	潍坊市	水、其他	信访人反映的是青州市金运来食品厂,从事山楂片生产,未办理环评手续,此前存在违法生产的情况。自今年6月底燃煤锅炉清零行动以来,一直未更换新的锅炉,处于停产状态。9月1日,该厂进行更换燃气锅炉调试,未生产。该厂生产过程中基本不产生废水,只有少量的冲刷设备废水及生活污水,该污水经厂内平安庄村污水管道,后进入镇污水处理站,不存在向地下直排废水问题。	是	立案处罚、停产整治	该厂存在未批先建行为,责令其在未取得环评手续前不得恢复生产,并对其立案处罚,罚款1万元。王坟镇政府对其生产设备进行断电处理。	
110	831-243	潍坊市临朐县城关街道北五里庄村村北朱某某化工厂排放粉尘,刺鼻异味气体、废水,污染环境。	潍坊市	水、大气	反映的化工厂是山东怡佳净水片有限公司,从事加工800吨灭藻净水片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由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原料二氯异氰尿酸钠遇潮散发出一定异味,因异味处理不到位,临朐县环保局和城关街道办事处已责令其整改,现企业处于停产状态。	是	责令改正、停产整治	责令企业立即对异味产生环节进行整改,未经批准不得恢复生产。	
111	831-248	烟台市牟平区观水镇郝格庄村杨某某养猪场排放刺鼻异味气体,影响附近居民生活。	烟台市	大气	该养殖场位于郝格庄村文三路以北50米左右,为郝格庄村村民杨某与其妻段某某于1992年开始建设经营,所处区域属于禁养区。目前,共有2个猪圈,现饲养母猪10头,猪仔80余头。经现场检查,该养殖场内4个沉淀池的猪粪未完全清理干净,产生异味。	是	关停取缔	8月18日对该养殖场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单》:1.责令8月20日前将养殖场猪粪清理干净,并要求养殖户对猪粪做到日产日清,确保干净,减少异味。2.要求本批次猪仔出栏后对养殖场进行关停,不再继续养殖。	